

证券代码：601989 证券简称：中国重工 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24

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票停牌事项进展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因接到控股股东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船重工”）通知，中船重工拟对其自身相关业务进行调整，部分业务涉及到本公司。其中，本公司拟以持有的动力相关资产进行对外投资，参与中船重工拟打造的动力业务平台公司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自 2015 年 6 月 12 日下午开市起，公司股票停牌。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披露了《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20），并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披露了《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21）。

根据中船重工出具的书面文件，中船重工正积极推进风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（以下简称“本事项”）。目前，中介机构已经进场开展工作，由于本事项部分资产涉及军工业务，情况较为复杂，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确定尚需要一定的时间。同时，方案尚需与有关政府部门进行沟通。本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经初步商议，中船重工和本公司拟分别以其持有的动力相关资产（股权）参与风帆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涉及的资产范围尚未最终确定。根据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相关财务数据，预计涉及本公司持有的动力相关公司股权的合计总资产、净资产、营业收入均不超过本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 10%。本事项对本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也不涉及本公司发行股份。

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对本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。本事项涉及关联交易，待具体方案明确后，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履行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经本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起复牌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2015 年 6 月 25 日